

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

划界书

工程名称：林芝市尼洋河巴宜区重点河段治理工程（恰

巴村段）

所在地：巴宜区八一镇多布村

划界单位：巴宜区水利局

划界时间：2024年7月

西藏自治区水利厅建设与管理处印制

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书

工程名称	林芝市尼洋河巴宜区重点河段治理工程（恰巴村段）	所在地	巴宜区八一镇多布村
注册登记号		工程规模	5级堤防
建设时间		建设单位	巴宜区水利局
划界单位		运行管理单位	巴宜区八一镇
工程概述		<p>尼洋河恰巴段治理河段位于巴宜区八一镇多布行政村恰巴自然村，河道水面宽度250~410m，河段控制流域面积15845km²。流域降水日数多、雨强大、多夜雨，流域内洪水主要由降水和冰雪融水形成。恰巴段治理范围为从多布村下游约1.8km的山嘴至下游已建堤埂，治理河段长约2.1km，堤线上下游分别与山嘴和堤埂衔接。项目按10年一遇洪水标准建设，大大的提高了沿岸的防洪能力。</p>	
工程主要建筑物	新建堤防2050.74m，同时建设5处下河梯步。		
工程效益	堤坝主要工程效益是防洪，通过治理保护沿岸的耕地、草场等，改善生态环境、提高水土保持能力。		
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	<p>保护范围：该工程等别为5级，根据《堤防设计规范》、《西藏自治区“十四五”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实施方案》为依据，保护范围宽度划定为10米。即：横向从坡脚线起向外侧延伸10米。</p>		
	<p>管理范围：该工程级别为5级，根据《堤防设计规范》、《西藏自治区“十四五”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实施方案》为依据，管理范围划定为0米。即：横向从坡脚线（没有坡脚就以堤坝外沿）</p>		
运行管理与保护要求	<p>林芝市尼洋河巴宜区重点河段治理工程（恰巴村段）受国家保护、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占、损坏。堤坝管理单位应加强堤坝安全保卫工作。禁止在大坝管理范围内进行爆破、打井、采石、采矿、挖沙、取土等危害大坝安全的活动。</p>		